

按照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 31A 條，本人動議「鑒於在撥款申請文件中，政府表示新設的大嶼山拓展處副處長負責監督各大嶼山發展計劃中各項發展項目(例如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的資源規劃、合約管理及財務管理工作。本委員會要求當局必須聘請有豐富監督大型工務工程，並且未曾出現重大延誤及超支的官員擔任大嶼山拓展處副處長，以確保大嶼山拓展處副處長有足夠經驗及能力監督多項涉及大嶼山發展計劃的大型工程。」。

陳姪

按照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 31A 條，本人動議「鑒於在撥款申請文件中，政府指大嶼山拓展處增聘的總工程師／大嶼山 3 將主要負責推展東大嶼都會，然而不少市民反對東大嶼都會，本委員會要求大嶼山拓展處應立即停止東大嶼都會的一切研究及推廣工作，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陳紅

按照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 31A 條，本人動議「鑒於在撥款申請文件中，當局指大嶼山拓展處其中一個職責是為大嶼山各項發展進行整體交通及運輸研究，而過去多年來，只有北大嶼山公路及青馬大橋連接市區及大嶼山，道路網絡的規劃存在重大缺陷。本委員會要求大嶼山拓展處在為大嶼山各項發展進行整體交通及運輸研究時，應同時研究重新啟動十號幹線工程的可行性，以完善大嶼山的道路網絡，改善大嶼山居民的生活質素。」。



按照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 31A 條，本人動議「鑒於在撥款申請文件中，政府表示大嶼山拓展處負責在大嶼山進行多項大型工程，並可能在大嶼山增加大量住宅用地，不少市民憂慮政府會透過大幅縮減大嶼山郊野公園範圍，以增加房屋及工商業用地。本委員會要求大嶼山拓展處處長在進行大嶼山發展的規劃研究時，不得縮減大嶼山郊野公園面積，確保大嶼山郊野公園的面積不會因大嶼山發展計劃而大幅度減少。」。



(陳志全)

按照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 31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在申請撥款為大嶼山拓展處開設 4 個編外職位的同時，卻拒絕讓公眾觀看大嶼山發展的模型。本委員會對政府拒絕讓公眾觀看大嶼山發展的模型深表不滿，並要求政府立即讓公眾觀看大嶼山發展的模型，以及要求政府重新就大嶼山發展計劃展開全面諮詢，待大部份市民支持大嶼山發展計劃後，才重新就大嶼山拓展處開設編外職位提出撥款申請，以確保市民的知情權獲得尊重。」。

31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陳鈺' (Chan Yung).